

2023 年北京市助残社会组织

服务项目合同

合同编号:

甲方: 北京市残疾人社会服务中心

法定代表人: 高顺尉
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 318 号

电话: 010-63547109

乙方: 北京睿特云网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张冰红

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313 室

电话: 010-51900988

鉴于甲方委托乙方开展北京市助残社会组织服务项目(以下简称“项目”),甲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,经友好协商,签订本合同,以资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委托事项

乙方应按照附件所列内容组织北京市助残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的实施。

第二条 委托期限

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第三条 项目经费

一、本项目经费共计¥ 415750 元(大写:肆拾壹万伍仟柒佰伍拾元整)。

二、支付时间:

1、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,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项目经费总额的 70%,即:¥ 291025 元(大写:贰拾玖万壹仟零贰拾伍元整);

2、本项目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,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支付项目经费总额的 30%,即:¥ 124725 元(大写:拾贰万肆仟柒佰贰拾伍元整);

3、甲方付款后,乙方应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;